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16-033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数传媒	股票代码	0001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颖轶	洪方磊	
电话	0571-28327789	0571-28327789	
传真	0571-28327791	0571-28327791	
电子信箱	000156@wasu.com	000156@wasu.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99,985,988.03	1,272,248,887.87	1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381,792.48	250,783,949.64	1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282,487.18	247,154,791.61	1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9,708,520.79	263,155,349.21	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1	0.2019	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1	0.2019	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	5.58%	-2.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16,533,076.52	12,674,997,873.20	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94,517,629.85	9,249,303,153.94	2.65%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10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普通股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85%	599,812,467	153,056,565		
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286,671,000	286,671,000	质押	286,671,000
湖南千禧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98,000,047		质押	43,000,000
					冻结	55,000,047
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6%	72,585,821		质押	6,000,000
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2%	47,534,669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	36,417,11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30,411,1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7,301,000			
北京光华贰陆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5,306,000			
施玮	境外自然人	0.33%	4,731,9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数集团、云溪投资、二轻集团、千禧龙、浙江发展、东方星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施玮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4,731,918 股股份。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公司在华数集团“新网络+应用”、“新媒体+内容”、“大数据+开发”三大战略的指导思想下，“新媒体”、“新网络”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9,998.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773.71万元，同比增长10.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538.18万元，同比增长17.78%，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